

青岛海关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总结2024年青岛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青岛海关办公室政务公开科联系（地址：青岛市西陵峡二路2号青岛海关西陵峡二路办公区，邮政编码：266002，联系电话：0532—82955267，电子信箱：qdhg_z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青岛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海关总署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海关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拓展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持续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持续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机构信息、政务服务信息、行政执法信息、财务信息等全面公开。在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7098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21 篇。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月”活动，共 5000 余人次参观、使用“政务公开专区”，发放政

策解读类资料 1200 余份，收集建议 105 条，协调解决企业问题或现场答疑 170 个。通过“青岛海关 12360 热线”微信公众号发布 19 个隶属海关和 3 个公共事业单位内设部门工作职责和联系电话，发布政策解读、操作指南等稿件 471 篇。发布“关长接待日”活动通知 240 次，不断加强海关与公众的交流互动。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结合真实案例进行模拟法庭展演，并对案例中存在的风险点进行深入剖析，不断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水平。全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8 件，同比增长 58.5%，2023 年结转 6 件，共办理 174 件，办结 166 件（“予以公开”和“部分公开”占比 49.4%），8 件结转 2025 年继续办理，申请内容主要集中在海关统计服务、检验检疫证明、报关单数据等领域。2 个隶属海关的依申请公开答复存在行政争议，涉及行政复议案件 4 起，无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定期编制“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维护、更新各类信息目录 110 条。及时清理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超期信息 4800 余条，信息查询更加高效便捷。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规定，严把保密关、文字关、数据关，确保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权威性。组织开展政府信息专项排查，重点检查断链、错链等技术问题及表述不准确、存在错别字等内容问题。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持续更新“统筹推进口岸疫情防控和促进外贸稳增长”专栏，发布相关工作动态、政策

文件和政策解读信息 255 条。提升 12360 新媒体服务质效，在线答复企业群众业务咨询 1.02 万人次。推动关区 9 个隶属海关所属 10 个事业单位完成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五）监督保障方面。组织开展关区政务公开培训，围绕依申请公开进行授课，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定期抽查对外公开咨询电话的服务质效及门户网站发布内容，发现问题立即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7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65		
行政强制	73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5	11	0	0	2	0	16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2	1	0	0	0	0	4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8	1	0	0	0	0	39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2	0	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3	2	0	0	0	0	5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0	0	0	0	0	2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62	7	0	0	0	0	69
(七) 总计		153	11	0	0	2	0	16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8	0	0	0	0	0	8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4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一是推进隶属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走深走实：针对隶属海关政府信息公开专区使用情况开展检查，并及时整改。二是推进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全覆盖：2024 年，完成隶属海关所属公共事业单位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实现关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全覆盖。

（二）目前存在问题。一是要不断强化政务公开专区服务企业群众的效果。二是要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的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青岛海关关区 2024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